

郑州市教育局结算资助中心文件

郑教结资〔2017〕28号

签发人：张建新

郑州市教育局结算资助中心 关于对郑州中学生学习报社附属中学暂停发放 2017年春季国家助学金的通知

郑州中学生学习报社附属中学：

根据《郑州市教育局关于全面启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子系统的通知》（郑教明电〔2016〕231号）、《郑州市教育局结算资助中心关于做好2017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郑教结资〔2017〕14号）和《郑州市教育局结算资助中心关于做好2017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的通知》（郑教结资〔2017〕23号）要求，自2017年春季学期起，凡不在全国系统受助学生名单内的学生不得享受国家

资助，该部分学生资助资金由学校自行承担。按照工作要求，各学校需于6月1日前完成全国系统维护工作。

截止目前，你校仍未对全国系统进行维护，严重影响了全市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工作进度。经研究决定，在你校对全国系统维护及相关工作整改完成之前，暂停国家资助资金的发放。

希望你校接到通知后，立即按照相关要求整改，在此期间，你校应做好对受助学生的安抚稳定工作。



郑州市教育局结算资助中心办公室

2017年6月19日印发
